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华录”或“公司”）于近日收到采购代理机构贵州弘典工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和招标人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发的《中标通知书》，公司成为“贵州新蒲经济开发试验区天网工程建设项目”的中标单位。并于近日与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贵州新蒲经济开发试验区天网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款为 114600287.72 元。

一、合同风险提示

- 1、合同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 2、本项目施工期间，受极端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基本情况：

甲方：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90092949220U

成立日期：2014 年 03 月 11 日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陶在刚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虾子镇清坪村

2、履约能力分析

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贵州新蒲经济开发试验区 2014 年设立的

国有控股公司，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是 2012 年 8 月经贵州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是遵义市唯一一个市级重点、省级框架的经济技术开发区，按照“一年打基础、两年上台阶、三年大跨越”的实施路径，建成“贵州第一、全国领先、世界一流”的千亿级产业园区。

新蒲经济开发区 2015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近 70 亿元，实现工业总产值约百亿，新建标准厂房 80 万平方米，新注册企业 50 余家，注册资本高达 50 亿元。

本次招标人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3、交易对方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与上市公司发生的购销金额

在本次交易之前，公司未与甲方发生过购销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名称：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天网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项目建设内容：包括视频综合平台、三维实景警务应用平台、高清视频监控系統、城市报警系統、车辆智能监测记录系統、手机信息侦测采集、移动警务系統、交通信号控制系統、交通非现场执法系統、信息发布与诱导系統、交通流信息采集系統、无线通信系統、光缆通信系統及取电工程、数据中心存储系統、前端运维系統。

3、工程承包范围：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所含范围的施工、设备及材料采购及安装、调试和软件服务（维保及服务期限 5 年）。

4、本建设项目计划总工期为 300 日历天（实施分期施工的情况，施工工期必须满足分期施工日历天，分期施工的起始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计时为准）。

5、工程质量：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本项目设备清单技术、商务要求，施工规范及售后服务的有关要求。无“不合格”等次。

6、合同形式：本合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合同形式。

7、签约合同价：114600287.72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占建安工程费的比例不少于 2.5%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项目是公司在贵州地区的首个亿元以上的天网工程项目，是公司多年在贵州深耕细作、工作人员日夜奋战的成果，极大地推动了公司在贵州地区的业务开展，将对公司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该项目在关键区域采用三维 GIS 与实时视频融合的技术，将 VR 体验应用到城市监管中，并采用前端智能+中心智能设计等技术，实现对目标的快速搜索锁定，极大地提升了对交通秩序的管控。

3、本次中标项目的实施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上述合同系日常经营性合同，合同金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承诺将及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合同的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成交通知书、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天网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18 日